

由于疾病、身体上的障碍（残疾）等、如下表记载的不得已的理由、只限于本人来厅困难时、可以委任于代理者领取我的号码卡。

被认可是不得已的理由的内容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由于疾病、身体障碍（残疾）等、来厅困难时</li> <li>● 是未就学儿童时</li> <li>● 是长期（国内外）出差者等、来厅困难时</li> <li>● 为了防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扩大而自制外出时（作为目前的紧急措施、而被认可的内容。）</li> </ul>
---------------	---

（注）以下资料等请务必备好原件。（复写不可）

## 必要的携带物(准备好了请打☑)

- 交付我的号码卡·  
电子证明书发行通知书兼查询书  
（注）请填写回答书栏。
- 确认申请者本人的资料
- 确认代理者本人的资料
- 确认代理权的资料
- 申请者本人的通知卡或  
个人号码通知书（只有持有者）
- 申请者本人的居民基本台帐卡  
（只有持有者）
- 证明申请者本人来厅困难的事实  
的资料（※2）

确认本人资料一览（※1）中以下组合中的任何一种

- 「A 中 2 种」
- 「A、B 中各 1 种」
- 「B 中 3 种（3 种中的 1 种为带有面部照片的资料）」
- 「B 中 2 种与 C 中的带有面部照片的证明书（另纸ア）」

确认本人资料一览（※1）中以下组合中的任何一种

- 「A 中 2 种」
- 「A、B 中各 1 种」

**未满 15 岁时**

- 户籍誊本的原件等的能证明父母子女关系的资料、  
外国国籍者能证明父母子女关系的由行政机关发行的  
出生证明书、户口簿等及其译文  
（同一家庭的父母或本籍地是丰田市时不需要）

**是成年被监护人时**

- 由行政机关发行的登记事项证明书等证明资格的资料（原件）、  
是外文资料时需要译文（原件）

**上述以外情况时**

- 由申请者本人填写的委任状及设定密码的用纸（另纸イ・ウ）、  
使其除了本人之外、外人都看不到将其装入信封、封上后、  
请让代理者拿来。

（注）与本人来领取时所需的确认本人的资料不同、因此请注意。

### ※1 确认本人资料的一览

A 右表中的带有面部照片的有效期限内的资料	驾驶证、驾驶经历证明书、护照、身体残疾者手册、精神障碍者保健福祉手册、疗育手册、在留卡、特别永住者证明书 等
B 记载有「姓名・出生年月日」或「姓名・住址」的资料	健康保险证、诊察券、医疗受给者证、学生证、养老金手册、社员证等
C 面部照片证明书	请使用面部照片证明书格式（另纸ア）。 <u>（注）未满 15 岁、长期入院者、进入了护理设施等以外者无法使用。</u>

### ※2 能证明申请者本人来厅困难的事实的资料

疾病、身体残疾（障碍）者等	诊断书、入院诊疗计划书、残疾者手册、疗育手册、精神障碍者保健福祉手册、护理保险被保险者证（接受了认定为需要支援或需要护理的资料）、特定疾病疗养受疗证、老人之家入居契约书 等
是未就学儿童时	无（不需要资料）
长期（国内外）出差者等	能明白长期出差的事实的公司的任命书等
为了防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扩大而自制外出时	委任状（另纸イ）（请在委任理由的「为了防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」处打上☑。） <u>（注）未满 15 岁、不需要委任状。</u>